

2025 年洛南县粮油生产扶持项目油菜良种

统供采购项目采购合同

甲方：洛南县农业技术服务中心

乙方：陕西鸿源种业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及有关规定，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品种名称、数量及金额

品种名称	包装规格	单价（元/公斤）	数量(公斤)	金额（元）
秦优 7 号	90 克/袋	55.7	2187	121815.9
天油 14 号	100 克/袋	55.7	1335	74359.5
金额：¥壹拾玖万陆仟壹佰柒拾伍元肆角整(¥196175.4 元)				

二、种子质量

1、乙方所供油菜种子质量必须符合 GB4407.2-2008 国家标准，纯度不低于 85.0%，净度不低于 98.0%，芽率不低于 80%，水分不高于 9.0%。乙方因种子质量造成农业生产损失的，乙方负全责。

2、乙方必须提供符合规定的种子质量检验报告单、种子检疫证书等。

3、甲乙双方共同对所供种子扦封样品，分别保存，以备种子复检和鉴定，样品保存至该批种子生产收获以后。

三、交货时间及地点

1、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后 7 日内。

2、交货地点：乙方负责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（洛南县农技中心院内）。

四、运输及验收

1、乙方负责送货，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，途中需做好防雨措施。

2、货物送到后，甲乙双方共同对所供种子扦封样品，分别保存，以备种子复检和鉴定。

3、乙方向甲方指定接收单位交清种子数量，接收单位向乙方出具种子收货单据，乙方凭

又货单据同甲方进行种子数量结算。

4、乙方应提供企业资质证明材料以及产品合格证等。

五、货款结算

1、供种结束后，按实际供种数量据实结算。乙方须向甲方开具正式税务发票。

2、甲方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结清合同价款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1、因乙方所供种子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，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赔偿责任。甲方应因种植操作不当、管理不善或因气候因素造成损失，乙方概不负责。

2、种子质量发生纠纷，由双方共同委托专业机构进行检验检测或鉴定，结果不利的一方应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。

3、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，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七、其它

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。合同条款履行完毕后合同自行终止。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洛南县农业技术服务中心

乙方：陕西鸿塬种业有限公司

法人或代表人：

法人或代表人：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洛南县支行

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西安未央路支行

账 户：2608070609200074304

乙方账户：26115101040012195

时

间：

2025. 9. 22

时

间：

2025. 9. 22